

秭归县财政局文件

秭财预函〔2022〕7号

县财政局关于调整部分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县直相关部门：

为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现就调整部分预算指标事项通知如下：

纳入2022年年初预算及预算执行过程中追加的部分项目资金调整为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见附件），支出科目列入“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调整资金严格按照《秭归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管理使用，各相关部门要加快衔接资金预算执行进度，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加快资金拨付，及时发挥衔接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调整表



附件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调整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调整金额	支出科目
县交通运输局	农村公路养护	750	2130504
县交通运输局	沿雷线沿水河桥至白家河段改建工程(正存村委会--茶旅新村段)	300	2130504
县民政局	郭家坝福利院项目	100	2130504
县民政局	磨坪乡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400	2130504
县水利和湖泊局	茅坪镇罗家村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600	2130504
县水利和湖泊局	秭归县小型水库安全运行项目	136	2130504
县农业农村局	秭归县高标准农田整治项目	620	2130504
县财政局	涉农担保贷款贴息资金	1200	2130507
合 计		4106	